



## 香港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研讨会2015

香港是亚太区域的国际法律和解决争议服务中心。作为国际金融、贸易和航运中心，香港汇聚了全球商业、金融、资讯科技及航运等不同领域的人才，加上与内地文化相通，地理位置相近，因此具有优势为内地和外国企业提供合适的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并成为它们理想的中立仲裁地。

为协助上海及周边省市的企业进一步了解香港的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以及香港的营商环境，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驻沪办）将联同内地及香港的相关单位，于2015年8月20日在上海举办「香港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研讨会2015」。

届时，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司长袁国强资深大律师及上海市有关单位的领导将莅临研讨会，而香港的法律业界代表亦将出席研讨会并作主题演讲及专题讨论。

\*\*\*\*\*

- 日期:** 2015年8月20日(星期四)
- 时间:** 上午9:30 - 下午12:30
- 地点:** 上海浦东丽思卡尔顿酒店3楼大宴会厅  
(地址:上海浦东陆家嘴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际金融中心)
- 主办单位:**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 协办单位:**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投资推广署  
香港贸易发展局  
中国香港(地区)商会-上海  
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上海市对外投资促进中心  
上海海外联谊会

## 香港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研讨会2015 程序

时间	项目
09:00-9:30	嘉宾签到
09:30	研讨会开始
09:30-09:3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主任致辞
09:35-09:50	内地主办单位领导致辞
09:50-10:0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司长袁国强资深大律师致辞
10:05-10:25	<p><b><u>主题演讲 1</u></b></p> <p>如何利用国际仲裁及调解服务有效解决跨境商贸争议 讲者：王鸣峰资深大律师 香港大律师公会中国业务拓展委员会主席</p>
10:25-10:45	<p><b><u>主题演讲 2</u></b></p> <p>法律实务分享：如何在香港申请执行内地的仲裁裁决 讲者：苏绍聪律师 香港律师会副会长兼理事会成员</p>
10:45-11:05	茶歇
11:05-11:50	<p><b><u>仲裁服务专题讨论</u></b></p> <p>比较在内地及香港进行仲裁的异同以及如何选择合适的香港仲裁机构 主持人：黄庆康先生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副法律政策专员</p> <p>讲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王文英博士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香港仲裁中心秘书长兼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香港仲裁中心秘书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刘京先生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副秘书长</li> <li>- 池仁馨女士 国际商会(亚洲区)仲裁与 ADR (替代诉讼纠纷解决方案)主管</li> </ul>
11:50-12:10	<p><b><u>主题演讲 3</u></b></p> <p>介绍香港的营商环境及投资推广署的服务</p> <p>讲者：巩连全先生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投资推广署商业及专业服务主管</p>
12:10-12:30	问答环节
12:30	研讨会结束

对象 : 内地与香港企业及区内业界代表

语言 : 普通话

费用 : 免费

名额 : 约 250 名

**香港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研讨会2015**  
**(2015年8月20日上午)**  
**出席回执**

请于**2015年8月10日或之前**，以传真((86 21) 6351 9368)或电邮(wendyzhao@sheto.gov.hk)回复驻沪办(查询请电:(86 21) 6351 2233 转134, 赵文女士)。

参加者资料		
1.	姓名	公司名称:  职位:
2.	姓名	公司名称:  职位:
3.	姓名	公司名称:  职位:
4.	姓名	公司名称:  职位:

联络人姓名:	
联络人手机号码:	
联络人电邮:	

**注意事项:**

1. 驻沪办不会就讲座发出确认函，请当日准时出席，并携带名片。
2. 驻沪办拟透过参加者在本表格提供的电邮向参加者发放《驻沪办通讯》及《驻沪办通讯》(特刊)。前者的内容包括上海、浙江省、苏州省、山东省、安徽省和香港的经贸资讯等；后者则包括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资讯。如同意此安排，请在下面空格加上「✓」号。

同意接收《驻沪办通讯》及《驻沪办通讯》(特刊)